

###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货物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清涧县水利局）的（清涧县水利局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DN15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（DN2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、（DN25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、（DN32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、（DN4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、（DN5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、(DN50法兰及法兰安装辅材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8、(DN8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9、(DN80法兰及法兰安装辅材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0、(DN10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1、(DN100法兰及法兰安装辅材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2、(DN15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3、(DN150法兰及法兰安装辅材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526.6530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18.5409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4、(DN200一体式超声波流量计)，属于(工业)；承建企业为(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

2526.65301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18.5409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5、（DN200法兰及法兰安装辅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26.65301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18.5409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6、（遥测终端RTU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河北海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26.65301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18.5409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7、（4G物联网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西安其利节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7.33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5778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8、（数据通信费3年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西安其利节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7.33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5778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9、（配套设施及安装辅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西安其利节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7.33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5778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0、（检查井清理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西安其利节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7.33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.5778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其利节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2日

